

桃園市大園區五權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3744桃園市大園區中正東路2段539號

承辦人：學務主任 劉佳惠

電話：03-3812803轉310

傳真：03-3814238

電子信箱：vita.liu64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2日

發文字號：五小學字第114000297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439727Y_1140002973_ATTACH1.docx、
376439727Y_1140002973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市「113學年度桃園市國中小學習扶助「教學效能培力」計畫(子計畫十四)」運作分享會乙案，請貴校派員並鼓勵所屬人員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113學年度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計畫辦理。

二、本案辦理運作分享會，目的係促進教師跨校分享與校際交流，請獲補助辦理本計畫之學校派員報名參與旨揭研習。
另對本案有興趣之現職教師亦鼓勵自由報名參加。

三、本案研習資訊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4年5月21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時30分至5時00分。

(二)地點：五權國小2樓音樂教室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報名（主辦單位-五權國小）。

(四)其他：學校停車位有限，請儘量以共乘方式前往。



四、請貴校惠予出席人員公(差)假登記。

五、檢附本案分享會流程及補助辦理學校名單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(含附件)、桃園市龜山區南美國民小學學習扶助中心(含附件)

